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0 October 2007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二年

议程项目 99(e)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论文
件》：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
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007 年 10 月 11 日喀麦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当任主席的名义，随函转递
2007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在喀麦隆共和国雅温得举行的委员会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
议的报告（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六十二届会议议程项目 99(e)的文件和安全理
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马丁·贝林加·埃布图（签名）



2007 年 10 月 11 日喀麦隆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附件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报告

雅温得，2007 年 9 月 7 日

导言

1.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于 2007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在喀麦隆共和国雅温得举行。
2. 下列成员国参加了这次会议：安哥拉共和国、布隆迪共和国、喀麦隆共和国、中非共和国、刚果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加蓬共和国、赤道几内亚共和国、卢旺达共和国、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民主共和国以及乍得共和国。
3. 委员会秘书处由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负责。下列实体以观察员资格参加了会议：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办事处（中非支助处）、联合国政治事务部（政治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非洲联盟、联合国中部非洲人权和民主中心、小武器和轻武器区域中心、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以及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常设秘书处。
4. 在开幕式上：
 - 联合国秘书长驻中非共和国特别代表拉明·西塞将军宣读了联合国秘书长的致辞；
 - 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主管人民参与、和平、安全与稳定的副秘书长纳尔逊·科姆先生阁下宣读了中非经共体秘书长的致辞。
5. 喀麦隆共和国国务部长、对外关系部长让-马里·阿坦加纳·梅巴拉先生阁下致开幕词。闭幕词由喀麦隆共和国对外关系部负责与英联邦联系的部长级代表迪翁·恩古特先生阁下宣读。

会议进行情况

一. 通过议程

6. 委员会通过以下议程：
 1. 通过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议程；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卸任主席团主席的报告；

4. 审查委员会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
 - (一) 布隆迪；
 - (二) 喀麦隆共和国；
 - (三) 中非共和国；
 - (四) 刚果民主共和国；
 - (五) 乍得共和国。
5. 中部非洲各国国家间的安全事务合作：关于加扎勒联合军事演习（2007年11月）准备情况的报告。
6. 促进中部非洲的裁军和军备限制方案：
 - (一) 审查《圣多美倡议》的实施情况；
 - (二) 非洲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情况。
7. 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关于次区域和平与安全结构和机制的体制演变情况报告。
8. 审议联合国大会关于咨询委员会各项活动的决议草案。
9. 关于次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各项活动的报告。
10. 中部非洲跨界安全问题次区域会议（议程单列）。
11. 下次会议日期；
12. 其他事项；
13. 通过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报告。

二. 选举主席团成员

7. 委员会选出以下主席团成员：
 - 主席：喀麦隆
 - 第一副主席：安哥拉
 - 第二副主席：加蓬
 - 报告员：乍得

三. 卸任主席团主席的报告

8. 委员会关心地注意到卸任的上届主席团主席关于上届主席团工作的报告。委员会欢迎上届主席团富有活力地完成了任务，特别是同秘书处一起为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的筹备和组织做出了积极贡献。

四. 审查委员会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

9. 在审查委员会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后，发现中部非洲的局势、特别是审查地缘政治所涉国家的局势，自委员会上次会议以来出现了鲜明的变化。尽管一些不久前还发生武装冲突的国家，局势有所改善，值得高兴，但紧张局势持续、安全情况恶化、武装对抗经常死灰复燃，突出了有关国家和平的脆弱性。

10. 此外，中部非洲许多区域的人道主义情况和人权情况继续令人严重关注。

11. 这一情况显然需要有关各方、次区域其他国家和国际社会共同作出必要努力，建立民族和解、巩固和平和开创新时代，使长久以来饱受战火摧残的人民得以繁荣发展。

12. 按照临时议程，布隆迪、中非共和国、乍得共和国和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分别说明其本国的地缘政治局势。

13. 此外，委员会注意到喀麦隆共和国代表团的发言，它介绍了喀麦隆的地缘政治和安全局势。

14. 此外，中非共和国经济共同体秘书长和裁军事务厅通知委员会说，他们决定扩大执行 2007 年 8 月 18 日签署的谅解备忘录，在委员会今后会议审查中非地缘政治的局势时适用。

(一) 布隆迪共和国

15. 委员会对布隆迪的政治气氛恶化表示关切，特别是：

- 国民议会瘫痪；
- 最近一次改组的政府，合法性受到质疑。

16. 委员会对布隆迪军事和安全局势恶化也表示深感关切，特别是：

- 民解力量战斗员侵犯民众的犯罪行为增多，这些战斗员同国防及安全部队之间的冲突也增多；
- 民间火器扩散；
- 国家某些部分的犯罪情况持续，主要公路被伏击和武装团匪及解放党-民解力量若干成员抢夺粮食及钱财的持枪攻击。一些孤立事件还可能是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所犯，一些成员最近被捕。

17.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布隆迪政府采取措施追捕这些抢劫行为的行者，敦促布隆迪政府将这些抢劫行为的一切行者毫无例外地绳之于法。
18. 委员会深感关切的是，政府与解放党-民解力量之间的全面停火协定的执行遭遇种种困难，特别是解放党-民解力量成员退出停火协定执行委员会，再次挑起紧张局势，严重危及目前正在进行的巩固和平进程。
19. 委员会谴责最近的布琼布拉屠杀事件，在该事件中，民解力量 20 多名赞成和平的成员遇害。
20. 委员会敦促政府和解放党-民解力量以及一切其他的政治行动者优先着重对话，继续一本开放精神密切合作，寻求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并诚意地开展必要努力以全面执行协定。在这范围内，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恩库伦齐扎总统和解放党-民解力量首脑阿加顿·鲁瓦萨于 2007 年 6 月 17 日在达累斯萨拉姆会面。
21. 委员会鼓励政府加强布隆迪的民主进程，特别是继续同各正党对话，并同民间社会合作，促进尊重法治和人权，包括言论自由和新闻自由，同时促进民族和解。
22. 委员会也鼓励“区域促进布隆迪和平倡议”各国和调解人开展必要努力，促使解放党-民解力量最终选择和平道路。
23. 委员会迫切呼吁国际社会及供资者向该国提供必要援助，以应对该国面临的严重经济社会问题。

(二) 喀麦隆共和国

24.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喀麦隆的和平及稳定气氛。它也感兴趣地注意到喀麦隆代表团提供的关于最近的市议员选举顺利进行的资讯；它欢迎公共生活现代化及巩固平静民主方面取得的进展。
25. 委员会赞扬喀麦隆政府致力落实重债穷国倡议，并欢迎经济社会状况由此而得以改善的前景。
26. 委员会对喀麦隆跨边界交通的发展和不安表示关切，它满意地注意到国家安全部队打击公路劫匪的行动获得成功。
27. 委员会也对中非共和国危机对喀麦隆造成的影响表示关切，因为中非共和国危机使 27 000 中非难民涌至喀麦隆南部。

(三) 中非共和国

28.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中非政府及其他政党表明决心举行向各方面开放的政治对话，以寻求解决该国当前局势的办法。

29.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智者小组”在此一对话进程框架内所做的努力，它尤其满意地注意到智者小组同国家各政党、工会、民间团体、外交团和叛乱集团进行的磋商。

30. 委员会敦促中非各政党考虑到这些磋商提出的建议，诚意地作出必要努力，以尽快举行这一对话。在这方面，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博齐泽总统宣布设立一个负责组织对话的筹备委员会。

31. 此外，委员会对中非共和国安全局势持续不稳表示严重关切，特别是：

- 主要公路团匪的活动以及各地区叛乱运动的活动加剧；
- 对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攻击增多；
- 班吉住宅入室盗窃事件增多；
- 叛乱分子一再袭击中非共和国北部城市，屡屡侵犯人权，以及安全部队的报复行动；
- 社区之间的暴力冲突增加，往往是饲养牧畜人与农业开发商之间发生冲突；
- 跨边界犯罪加剧以及非法小武器扩散。

32. 委员会坚决谴责对中非共和国境内人道主义行动人员和联合国工作人员的袭击。

33. 委员会敦促政府采取措施将这些犯罪行为的行为者绳之于法，并确保这些向中非民众提供极其重要支助的工作人员受到保护。

34. 委员会再次否定以非宪法途径夺取权力的任何企图。

35. 委员会呼吁国际社会向中非共和国提供必要支助，以确保该国的边界安全和全面改善安全环境，特别是改革国防和国家安全部队，加强其行动能力。

36. 委员会赞扬中部非洲多国部队致力帮助恢复中非共和国的和平和安全。

37. 委员会高兴地注意到联合国决定在中非共和国、乍得和苏丹边界部署多层次行动，委员会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在这方面提出的新的行动概念。

38. 委员会也欢迎欧盟决定建立一项行动，以支持联合国在乍得东部和中非共和国东北部的行动。

39. 委员会鼓励区域各国和组织以及其他国家和机构继续向中非共和国政府提供支助，特别是在财政部门和国家安全领域方面。

(四) 刚果民主共和国

40. 委员会欣见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进展，特别是：
- 选举进程产生的政治机构成立；
 - 2007 年 5 月最高法院颁布确定的议员名单；
 - 2007 年 7 月国家元首与主要机构负责人会晤，以便消除紧张关系；
 - 开展外交行动，以加强与邻国的联系；
 - 应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邀请，卢旺达外交合作部长率领代表团，于 2007 年 9 月 2 日至 4 日访问金沙萨，并于 2007 年 9 月 3 日签署联合公报。
41. 委员会敦促刚果政治行动者努力巩固民主改革，通过对话解决分歧。
42. 委员会表示，极为关切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军事和安全局势恶化，特别是：
- 在北基伍、南基伍和伊图里各省，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刚果武装部队）与武装集团发生对抗，各派民兵之间进行战斗；
 - 反抗“整编”部队的混杂情况，这些部队中有许多分子来自已故劳伦特·恩孔达将军“保护人民全国大会”的政治-军事运动，他们继续在北基伍省制造紧张气氛；
 - 外国消极力量、特别是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以及在北基伍省和南基伍省的“拉斯塔”民兵，和金沙萨不受控制分子造成的不安全状况持续存在；
 -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出现“路霸”现象和移徙流窜现象；
 - 外国武装集团、特别是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的暴力行动及“整编”旅的军事活动造成严重的人道主义后果；
 - “整编”旅招募儿童，这些旅及其指挥官拒绝加入刚果武装部队。
43. 委员会敦促武装集团放下武器，无条件加入解除武装、复员、遣返和重返社会复员方案进程。委员会请该国政府与联刚特派团合作，制订综合计划，保证该国东部安全，特别是在复员方案进程中取得新的进展，终止有罪不罚现象，并鼓励根据该国政府的建议，举行北基伍和南基伍和平与安全会议。
44. 委员会鼓励联刚特派团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有效、全面执行任务，继续支持加入刚果武装部队的各个旅执行任务，确保刚果民主共和国领土完整和解除外国或刚果顽抗的武装集团的武装；委员会还鼓励该国政府进行安全部门改革。
45. 委员会敦促有关邻国进一步协助返国的前战斗人员有效地重返社会，并阻止在其境内进行任何招募活动。
46. 关于次区域方面，委员会欣见继续努力改善同卢旺达以及其他一些邻国的关系。

47. 委员会欢迎决定振兴大湖区国家经济共同体及签署大湖区安全、稳定和发展公约，这一切强化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卢旺达之间双边关系正常化的愿景。

(五) 乍得共和国

48. 委员会欣见乍得政治局势取得的进展，特别是：

- 2006 年 12 月乍得政府和若干主要政治军事反对派缔结和平协定，使争取变革联合阵线前领导人加入政府，担任国防部长；
- 多数派总统联盟继续与政治反对派进行 2007 年 2 月 8 日开始的乍得间对话，并于 2007 年 8 月 13 日签署关于加强乍得民主进程的协定；
- 任命一名政治反对派人物担任新政府首脑；
- 政府和其余政治军事反对派开始进行谈判，这些工作始于 2007 年 6 月，并在利比亚革命领导人穆阿迈尔·卡扎菲总统的斡旋下继续在黎波里进行；
- 由于加蓬国家元首哈吉·奥马尔·邦戈·翁丁巴阁下在乍得政府和国外反对派之间进行斡旋，2007 年 7 月底，流亡的乍得前国家元首古库尼·韦代先生率领一个重要的反对派代表团访问恩贾梅纳，从而建立并继续进行联系。

49. 委员会还表示，极为关切乍得东部地区军事和安全局势继续岌岌可危，特别是：

- 不稳定的潜在威胁，乍得继续遭受以苏丹为基地的反叛集团的攻击，而且 Djan-djawid 民兵对平民实施暴行；
- 轻武器扩散，跨界抢劫日益严重；
- 社区间冲突频繁。

50. 委员会欣见联合国作出决定以及欧洲联盟同意在中非共和国、乍得和苏丹边界部署多层面行动，并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在此方面提出的新的行动概念。

51. 在区域一级，委员会欣见振兴乍得和苏丹关系正常化进程，特别是从 2007 年 5 月起，在萨赫勒-撒哈拉国家共同体四方框架内建立一个机制，实施 2006 年 2 月 8 日《的黎波里协定》中有关安全的规定。

五. 中部非洲各国国家间的安全事务合作：关于加扎勒联合军事演习(2007 年 11 月)准备情况的报告

52. 委员会感兴趣地注意到乍得代表团提供的资料，说明加扎勒联合军事演习准备工作的进展情况，特别是关于 2007 年 7 月在恩贾梅纳举行协调会议，以及 2007

年 8 月在马拉博举行国防与安全委员会会议，以最后确定与进行演习有关的各项规定。委员会欣见乍得代表团保证按期于 2007 年 11 月进行演习。

六. 促进中部非洲的裁军和军备限制方案

(一) 圣多美倡议实施情况

53. 委员会关心地注意到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关于《圣多美倡议》进展情况的报告，其中包括拟订管制中部非洲轻武器和小口径武器法律文书计划和拟订武装部队和安全部队行为守则计划。

54. 委员会欣见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与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总秘书处进行这方面的讨论，导致这两个机构于 2007 年 8 月 18 日签署了一项关于实施《圣多美倡议》的谅解备忘录。

55. 委员会鼓励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与中非经共体总秘书处努力按照规定的时间表实施这个计划，并宣布打算在这个计划的初步草案完成时即加以审议。

56. 委员会欢迎拟议的方法草案，其中规定同时编制法律文书及其行动计划，连同“准备工作材料”（travaux préparatoires）。

57. 委员会呼吁国际合作伙伴，特别是资助机构，向这项倡议提供财政支持。

(二) 非洲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情况

58. 委员会注意到裁军事务厅的代表关于安全理事会在 2004 年 4 月 28 日通过的第 1540 (2004) 号决议在非洲执行情况的报告，其中强调打击非国家行动者使用和贩运核武器、化学武器或生物武器及其运载工具的情况。

59. 委员会关心地注意到将于 2007 年 11 月在博茨瓦纳举行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下一轮宣传讲习班，届时将邀请未曾参加阿克拉讲习班的非洲国家、包括中部非洲某些国家参加。

60. 委员会欣悉联合国裁军事务厅打算在明年举办另一个讲习班，以促进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充分执行，包括培训海关和边防单位及其它行政机构的人员。

七. 中非经共体总秘书处关于次区域和平与安全结构和机制的体制演变情况报告

61. 委员会注意到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总秘书处的报告，其中说明总秘书处最近在和平、安全、人类融合、支持民主化进程及与不同机构建立伙伴关系等领域进行的主要活动。

62. 委员会欣见在中非预警机制的实施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特别是：

- 2007 年 5 月 21 日，由 Swisspeace 的 FAST 预警系统的一名专家为中非预警机制和区域参谋部的干部举办第二次培训班；
- 2007 年 7 月 9 日至 13 日，在布鲁塞尔考察欧洲负责预警的机构；2007 年 7 月 16 日和 17 日，考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的观察和监测中心，以深入研究类似系统的经验教训；
- 设法提高人员和技术的能力。

63. 委员会还赞扬政治和外交行动司和中非多国部队发展活动。

64. 委员会还欣见中非经共体各个机构和机制在防止冲突和处理危机方面的逐步发展，并关心地注意到即将提出的“中非防止冲突办法的实施步骤”的有关资料。

八. 审议联合国大会关于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决议草案

65. 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其活动的决议草案，这份草案将于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二届常会期间提交给第一委员会。

九. 关于联合国次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各项活动的报告

66. 委员会关心地注意到次区域人权和民主中心主任提出的关于该中心各项活动的报告。

十. 中部非洲跨界安全问题会议

67. 委员会听取了会议秘书处提出的关于会议工作进展和所获成果的报告。委员会敦促各成员国有效执行会议通过的各项建议，并在这方面呼吁国际合作伙伴和资助机构向它们提供必要的支持。

十一. 下次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68. 委员会决定于 2008 年 2 月在安哥拉共和国卢旺达举行第二十七次部长级会议。确实日期将在以后通知。

十二. 其他事项

69. 委员会决定通过喀麦隆共和国国务部长、对外关系部长让·马里·阿坦加纳·梅巴拉先生阁下的开幕词，作为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的文件，并在第二十七次会议上审议其中所载的主要建议。

十三. 通过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70. 委员会于 2007 年 9 月 7 日通过本报告。

71. 与会者高兴地看到在他们进行工作期间出现的良好气氛，宣读了如下谢词：

“我们，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所有成员国的代表，于 2007 年 9 月 3 日至 7 日在喀麦隆共和国雅温得举行第二十六次部长级会议，

重申我们坚持和平、安全和稳定的理念，这对我们各国人民和我们次区域的社会经济发展至为必要，并

赞扬我们各国为促进和平、安全、稳定和发展而个别和集体做出的一致努力，

我们高兴地看到在我们工作期间出现的友好、团结和互信气氛，并

表示我们诚恳感谢并衷心感激喀麦隆共和国总统保罗·比亚阁下、喀麦隆政府和人民在我们逗留喀麦隆期间给予我们的热情款待和兄弟般关爱。”

2007 年 9 月 7 日于雅温得
